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黃建銘

電話：03-3322101#7593

電子信箱：1004607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桃教高字第11100315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735100E\_1110031545\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補強課程模組應用教師增能暨輔導支持系統計畫」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補強課程模組徵選」，請貴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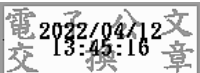
- 一、依據國教署111年4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44682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發展低學習成就學生需求之補強課程模組，以實現十二年國教基本教育理念；本次公開徵選讓實施補強課程之學校教師得以展現分享成果，促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方案之推動與落實。
- 三、參加對象：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含兼、代課及代理教師）。
- 四、收件截止日期：111年10月31日（星期一），以郵戳為憑。
- 五、如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林容萱助理，電



話：02-77493713。

六、檢附旨案徵選簡章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2022/04/12 13:45:16 電子文件交換

裝



訂

線